

# 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## 黑龙江省巴彦县人民法院公告

张彦良、苑友波：本院审理原告宋环龙等诉宾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、宾县人民政府、宾县自然资源局、张彦良、苑友波侵权责任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张彦良、苑友波公告送达（2025）黑0126民初3563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。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，上诉于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黑龙江省巴彦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3月13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